

外面正下着雨,深夜的浦东机场更是安静。上了飞机后发现,搭这班航班去巴黎的人还蛮多的。此刻将近凌晨一点,飞机终于起飞,看舷窗外,雨滴模糊了视野。实在太困,一倒头就睡着了。飞机落地巴黎戴高乐机场是早上五点多,因为刚举办过奥运会,机场各处还留有奥运元素。出关行李花了不少时间,主要是因为排队等候的蛇形通道被排成了迷宫阵型,看着就晕,走起来更晕。众人上了大巴车,一路开出去,终于见到了周日早上八点巴黎的模样。

天是阴沉的,沿途许多涂鸦,进入市区后,才渐渐看到了巴黎的内里。大巴行至第十三区,道路虽然狭窄,但我们的司机师傅技术高超,七扭八拐,将车停在了一处僻静处。此处属于华人区,说是先去吃个中式早餐。沿街的好多店铺都还关着门,这里十三区的华人商户,已经开始开门做生意了。

吃早餐的饭店名叫“二姐家”,玻璃餐柜里摆放了早餐食物,麻球最醒目,还有肉包、菜包,个头都不小,但最后留下深刻印象的还得数油条。其实,这油条炸得并不蓬松,一口咬下去,过于结实,并不是上海早餐油条的风格。但身处法国巴黎,第一顿饭就吃上了油条豆浆,而不是咖啡羊角包,也是蛮好玩的一件事。因为人多的缘故,没法各自单点,只能这个点几样,那个点几样,各取所需。于是当老板端上豆腐花,问我要咸豆花还是甜豆花的时候,我愣住了。考验饮食立场的终极问题,就这么明晃晃地摆在眼前,我自然是站

巴黎“二姐家”的油条

陈佳勇

咸豆花的那一派。整碗咸豆花,料是给足了,于是掰了半根油条,开始早安巴黎的第一顿。接着,喝了豆浆和纸杯装的咖啡,最后,又加了半个肉包。这一顿扎实的早饭,把人顿时吃敦实了,嘴巴张开,油条的厚重味道,依旧强烈。怪不得有同行的团友说,多少年没吃过早饭了,没想到在巴黎被“二姐家”的油条豆花给“重启”了,而且还“重启”得非常猛烈。



吃过早饭,照例看了看沿途的街景。房子都是老房子,因为天色灰暗,房子也更加灰暗了,倒是路上的鸽子,全都胖嘟嘟地撒着肚子,完全不怕人的样子。我在一处名叫“第一商场”的华人开的水果店停留了好久,看看品种,看看价格。五颜六色的新鲜水果,在灯光的照耀下,算是阴沉巴黎清晨的一个强烈视觉反差。沿街的涂鸦依旧很多,一抬头,看到不远处一栋公寓楼,外立面涂鸦了一只巨大无比的仙鹤。楼层得有十几层,蓝色基调的巨型仙鹤,画得不算突兀,也算此处一景了。

早饭完毕,大巴重新启动,拉着众人去酒店办入住。我们住在巴黎城外的一处安静处,怎么形容呢,就是类似于大虹桥板块的大巴黎概念吧。地方虽然是远了点,但酒店西式早餐还算丰富,填饱肚子肯定是没问题

的。之后的许多天,我们的早饭都是一样的西式早餐,午饭和晚饭,倒是经常吃中餐套餐。去得最多的一家中餐厅叫“江南”,菜的分量足,地段也不错,总共去了四回。还有其他中餐馆,平均要去两回。有国内朋友问,是否法式大餐吃腻了?我说油封鸭腿还远没见过,紫菜蛋花汤倒是吃了第八次了。这道汤被我戏称为“海鲜汤”,各家店的区别主要在于放的紫菜的多少,有的是象征性地放,有的是恶狠狠地放。总之,细节处还是有差异,但总体风格上,仍是紫菜蛋花汤的大范畴。所以,不要问我什么巴黎法餐攻略,要有攻略,也只有中餐攻略,而且还是团餐的。

这是我第一次到法国,第一次到巴黎。现在回想在巴黎的第一天,印象最深刻的还是“二姐家”的油条。后面待的时间长了,才认识到了巴黎的文化底蕴。当你来了这里,你就知道“武康大楼”是一种建筑风格,这里有无数各种各样的“武康大楼”,而每一处“武康大楼”的周边,会滋生出很多条不知道应该往左转还是往右转的马路。每到这个时候,人是晕的,感觉始终在打转,连导航都蒙了。

在巴黎的第一天,其实,收尾还挺文艺的。那天吃完晚饭,准备坐大巴回去了,一路跟随着去找大巴,也不知身处何处。正好看到一处建筑,外立面看着很厚重,在灯光的照耀下,夜晚的天空呈现出了沉静的蓝,又反衬出建筑物的庄严韵味。后来,白天再经过时,才发现,其实那里是卢浮宫的一处侧面。这的确是一种奇妙,巴黎式的奇妙。

朋友F在一次同学聚餐时邂逅了他大学时的初恋J女士,那天晚上,他发了个信息给J,并不期待她会回信。不料,只隔了数分钟J就回信了。随即他们开始互相写邮件,交流各自的生活,每天三到四次,一发不可收拾。

F有一件事没有向对方说,那就是他已经结婚了。他也没有向妻子透露他和J的交往,当然也没有向任何人谈起此事。尽管他们并未见面,甚至没有讲过电话,F无疑对J有着浓厚的兴趣。F今年45岁,在某大学任教,他自己坦承,自己和J的沟通属于并不光明正大的那种。

其实,像F这样的已婚者和“知己”,特别是“异

性知己”进行频繁沟通的情况并不少见,只是当事人因各种原因不愿承认罢了。当你和知己谈论的东西不为你配偶所知,甚至带有浪漫的色彩,同时,你又小心翼翼地把它作为秘

情感出轨

周炳揆

密,这即可被认为是婚内的“情感出轨”,接踵而来的,很可能就是婚姻的破裂。

从另一个角度看问题,这种出轨意味着你渴望一些新的东西,而这些东西是你和配偶之间不存在的,提示你需要做些什么来改善和配偶的相处。当今的网络时代使“情感出轨”变得十分容易,各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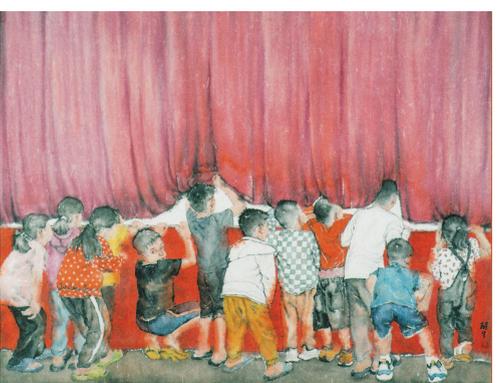
社交媒体大大扩大了交友的机会和范围,保守秘密也变得更为容易。

“情感出轨”也可以不伴有“性出轨”。几年前有过一个统计,称7%的已婚者有过“情感出轨”,10%的已婚者称他们的婚内出轨既是“情绪上”的,也包含“性”。专家认为实际比例要大一些,因为有的被调查者可能不愿意承认,再则,对于如何定义“情感出轨”也很难有一个固定的标准。

在单纯的“情感出轨”案例中,女性占多数。男性对于伴侣的“性出轨”常感到极为恼怒,而女性则更耿耿于怀于男方的所谓“情感出轨”,但以上区别其实并不重要,它们都是对婚姻、对相互信任的一种背叛。“情感出轨”常和“友谊”混杂在一起,但是只要一方便把所谓

的“友谊”对自己的配偶保守秘密,那么,“友谊”离出轨也就是一箭之遥了。

前文提到的F在邂逅J的时候,他的婚姻正处于某种尴尬的状态中,他任职的学校离开市区很



玫红色的回忆 (中国画) 梁醒生

远,每个星期有四天需要住宿在学校,这也使他倍感孤独。所以,他和J的邮件一来一往,使他找回了他喜欢的熟悉的节奏——谈天气,谈彼此的工作,谈同事之间的小纠葛,进而,谈彼此读过的书,每天烧什么菜等等。

F感到J的邮件给予了他希望,使他急切地期盼下一天的到来,几个月过去了,F意识到他重又爱上了他的初恋,他急切地想知道J是怎么想的,她有丈夫吗?有男友吗?F不敢问,他怕这一切都是他的自作多情,

毕竟,究其实,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,他和她甚至连电话交谈也没有过。

一个月前,F办完了离婚手续,他说他并不是为了J而离婚,而是和J的交流使他能够憧憬一些更美好的东西,“我觉得自己是一个愉快的人,是一个更为鲜活的生命”。某日,F不慎扭伤了腰,他把受伤的消息告诉J,顺便提了一句他离婚了。J回信问他,还介绍了几种专治腰伤的膏药,希望F能试试。F立马回信向她表示感谢。

他再也没有收到她的回信。

落日和月亮

赵玉龙

太阳才刚刚落下,月亮便缓缓升起。月光的清辉因天色还太早而显得过于微弱,如果你没有抬头看天,你根本还感受不到这月光的清辉。整个天空中呈现出一层薄薄的黛青色,这黛青色的天空和远处的山峦,和近处的江面,仿佛形成了某种约定,使它们之间显得那么协调。江面平静得像一面镜子,几乎看不到细微的褶皱;远处的山峦曲线平缓而柔和,江南的山,大多是这股秀气的;江岸边一排意杨树的叶片的深绿汇聚在一起,正是这一年中中最浓重的时候。

我走过江边,拍下了这两帧画面,一张落日,一张月亮。我拍下它们,并观察它们,这一时刻的独处,让我觉得满意。江那边吹过来了傍晚微微的凉风,拂过脸颊,让人感到了凉爽。我看到江边游步道上已经有三三两两出来散步的人群。这样夏天的傍晚,晚饭后的散步,是工作了一日的人们很好的放松和休息。白天,人们总是忙于工作、学习;夜晚才是属于人们的自由时刻,在夜晚,人们要尽量去做自己想做的事。

远处,江心水面上漂浮着一个缓慢移动的橘黄色的点。细看,是一个自由畅快游泳的人,后面还跟着一个橘黄色的救生浮球。这个时间点,还在畅快游泳,令人羡慕。想起某位先哲曾说:“城市是一个几百万人一起孤独地生活的地方。”我突然想到,在这座江城,游泳,也是很好的独处方式之一。把自己全身心地放到大自然的怀抱中,四周全是波涛,心无旁骛,只剩下游泳,这游泳便是极好的。让江水洗去劳累了一天致成的身上最后一丝尘垢。这个傍晚,便是最自在,最不羁,最无拘无束的了。

《家》已为我指路49年,上小学三年级的我捧读巴金的大作,废寝忘食,只觉得天底下竟有如此动人心魄的文字,在平淡的日子中产生了追求美好未来的波澜。

最早阅读的《家》,是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1月的版本。封面设计沿袭汉画像风格,白底衬托淡淡的黄色画面,民族特色鲜明,吸引人眼球,其实更吸引我的是故事及作品语言风格。追捧巴金数十年,因其小说语言热烈、明快、朴素,语句和生命合而为一,像一团火燃烧着,也使别人激情燃烧。从此后我成“巴粉”,收藏了《家》的许多版本。

上大学后,读的书多了,才真正懂得巴金,他的存在显示了二十世纪中国文学的精神高度,代表了中国文学的良心。巴老文字的生命意识体现了对美好人生的爱与对自由生活的追求,善良意识构成了他生命意识的重要因素。在巴老看来,善良是每个人生命应有的本性,他用善良的眼光去打量每一个生命,在生命中发现善良的闪光。这对我的人生走向影响巨大,后来不管何时、何地碰到何事,我皆善良以对。

到上海工作后,我迫不及待地去参观了巴金故居。它位于武康路113号,始建于1923年。1923年春,巴金来到了上海。他在沪的几十年里,曾多次迁居。直到1955年,陈毅市长将此处特批给巴金,巴金才在此居住了半个世纪。在这里,他完成了被改

《家》是一盏指路灯

八月

编为电影《英雄儿女》的小说《团圆》、被誉为“讲真话的大书”《随想录》,翻译了《往事与随想》等文学名著。如今,这里亦是大家触摸巴老先生煮字生涯,感受巴金思想情怀的地方。

时代仍然需要巴金这位“人民作家”。巴金的文学观念受到“五四”的影响,一生追求光明。他写作拒绝无病呻吟,每篇文章都是“有所为而写作”,他始终关注的问题是怎么样生活得更好,或者怎样做一个更好的人,或者怎样对国家、对社会、对人民有所贡献。这种立足于现实和人的写作,赋予其作

初冬的上海,绵绵凉意蔓延,巨鹿路两旁的法桐连树成排,在微风的吹拂下沙沙作响,偶有一两片,随风飘落,和一间间老房子、特色小店,构成了别样风景。

一个人闲逛,总不自禁地停下脚步,仰望枝叶繁茂的法桐,产生拍照的冲动,掏出手机却又拍不出那种想要的效果。我生活的南方小城,是没有这种树的。但在回忆经历时,我的脑海中总会出现一棵特别的树。那是30年前,我在成都街头第一次见到它——高大的树形,宽广的树冠,像个巴掌的叶子,斑驳粗糙的树皮,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。这便是眼前静静伫立的法桐。

法桐全名法国梧桐,但它并非原产于法国,而是由17世纪西班牙培育出的悬铃木,随后才在伦敦和法国广泛种植。既然如此,为什么被称为法国梧桐呢?我们上网查了一下,原来1849年上海设立法租界之后,法国传教士为了慰藉思乡之情,将这种树带到上海。上海人看到是法国人种的,树叶形状与梧桐相似,就称之为法国梧桐。上海从来都是中国最时尚的地方,因此其他城市纷纷效仿,引种大量“洋气”的法国梧桐。经过不断“开枝散叶”,便成为今天许多城市行道树种的主力。

法桐和梧桐,虽然都带“桐”字,实则此桐非彼桐。如果雄伟可以用来形容梧桐的话,那么法桐最应该和优雅匹配,每一株都有自己独特的姿态,或挺拔如松,或婀娜多姿,或古朴典雅,或现代简约。无论是单独成景,还是与其他植物互相映衬,它都能展现出一种别样的韵味和风情。法桐几乎占领了上海的街头。据说上海曾对各区行道树做过一次详细统计,法桐在全市行道树的占比高于其他所有行道树种之和。由此可见,上海人对法桐的喜爱程度之深。法桐树叶撑起了一座繁华的都市。

我比较好奇,同样的法桐在静安公园被称为悬铃木,这又是怎么回事呢?位于南京西路的静安公园,占地3万多平方米,是一个隐藏在繁华闹市中的世外桃源。步入门口,便可见大道两旁高大粗壮的法桐,巍峨高耸,枝叶遮盖了公园的大部分天空。三十多棵法桐,历经百年,形成独有的古树群落。每一棵树木木保护铭牌上都清晰标注着“悬铃木”。继续查阅资料得知,法桐一直指的是二球悬铃木。但民国时期的植物学界把二球悬铃木错误地鉴定为三球悬铃木。后来虽然被更正,但名称却没有及时纠正过来,这才引起学名和俗称的混乱。

经过时间的洗练,上海人对于法桐的喜爱已然形成了一种特殊的情结,画成画、写进书。张爱玲似乎对这种“洋梧桐”情有独钟,她的许多作品里都有它的身影。“这里的法国梧桐绵延了好几个街区,悠远的历史使树的枝叶异常繁茂,经过修剪的树枝密密地遮盖了路的上空,烈日炎炎的夏季,这里却是一派世外桃源景象。走在路两边,不时有凉爽的微风拂面吹过,带来一阵沁人心脾的凉爽。”在《公寓生活记趣》里,她这样描写上海,也曾有这样的街上走动。如今斯人已去,草木犹青。面对从深秋到初冬的法国梧桐,贾平凹有些伤感:“法桐就削瘦起来,寒惨起来,变得赤裸裸的,唯有些嶙嶙的骨,不再柔软婀娜,用手一折,就一节一节地断了下来。”同样季节,我全然没有这样的感受。

作为一道城市的风景,法桐已不简单的作为街道点缀而存在,它是上海这座城市根深蒂固的活态文化,多少年来濡染着城市记忆的窗口。每一棵浓密法国梧桐的疏影里,都隐匿了数不清的活色生香、笑语欢声和低沉浅唱。也正因此,这些历史碎片有意识地得以保留,上海才有了它独具一格的气质与风貌。

此时,北方早已大雪纷飞,窗外阳光灿烂,不远处的南洋榭撑着绿色的巨伞,美丽异木棉花开正艳。我的眼前又浮现起巨鹿路上的法桐……

品既属于时代又超越时代的特质,这也是他在今天仍然深受读者喜爱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掏出自己燃烧的心,讲心里话。巴老不把写作当纯粹的艺术来看待,晚年他创作的《随想录》是以极大勇气“讲真话”的文学典范。在巴金心目中,“讲真话”就是作品与人品相统一的典型体现。作为具有世界视野的作家,在作品中他力求把自己写进去,把自己的经历、情感、思想写进去。

巴老观察在动荡中前行的中国时间跨度特别长,他的文学作品和我们的土地、人民血脉相连。2005年10月17日,巴老在上海与世长辞,享年101岁。他和妻子的骨灰被撒入上海附近的东海海域。冥冥之中,我与巴老虽未见过却有缘。我曾在东海扛枪戍边整十年,在芝麻粒大的枸杞岛上买过巴老的新著。我怀念巴金。

十日谈

怀念巴老

责编:沈琦华

冬藏,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一个重要概念。明日起请看一组《冬藏记》,责任编辑:殷健灵。

